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 2021-84 号

债券简称：海正定转

债券代码：1108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根据《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1 年 7 月 7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提交了查询申请，并由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交易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王洪娣	2021年1月22日	0	500

王洪娣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赵磊的母亲，赵磊于2021年3月1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王洪娣买卖股票的时间远早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内幕消息形成时间，王洪娣在2021年1月22日卖出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除上述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入或者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的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